

无锡市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海太半导体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的独立意见

无锡市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极实业”或“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海太半导体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有关要求和《无锡市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我们就上述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我们对《关于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海太半导体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进行了核查，经审阅相关资料并基于独立判断，认为：本次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海太半导体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符合会计谨慎性原则，计提依据充分，能够真实地反映公司资产价值和资产状况，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本页为无锡市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海太半导体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独立意见签字页)

丛亚东



蒋守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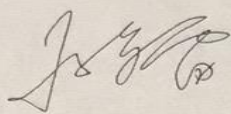
吴梅生

徐雁清

(本页为无锡市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海太半导体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独立意见签字页)

丛亚东_____

蒋守雷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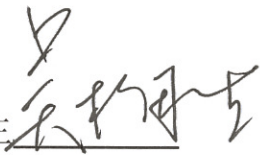
吴梅生_____

徐雁清_____

(本页为无锡市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海太半导体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独立意见签字页)

丛亚东_____

蒋守雷_____

吴梅生 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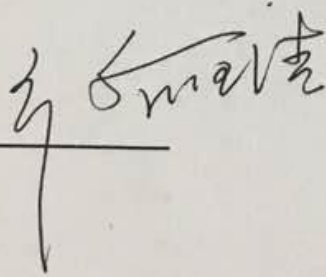
徐雁清_____

(本页为无锡市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海太半导体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独立意见签字页)

丛亚东_____

蒋守雷_____

吴梅生_____

徐雁清 _____